



关于2021年评建工作阶段性检查安排的通知

各职能部门、二级学院（部）：

为认真落实《湖南交通工程学院2021年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评建工作计划（二）》（湘交院评〔2021〕82号），扎实做好各项评建工作，根据《关于开展2021年评建工作阶段性检查的通知》（湘交院通〔2021〕21号），从本周开始，评建办将组织专家开展2021年评建工作阶段性检查，请相关职能部门、各二级学院（部）做好受检准备。

本次检查以专项形式开展，共分为八个专项，分别为：“十四五”事业发展规划及其子规划，“十四五”学院专业建设规划，学籍清理、人才培养模式研究等，教学大纲，实践教学体系，课程考核资料及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，工作量计算与考核办法、“五定”改革、师资引进与培训，校园文化建设及校园环境改造。

具体检查安排见下表。

2021 年评建工作阶段性检查安排表

序号	专项检查	检查时间	检查方式	受检单位	联系人
1	“十四五”事业发展 规划及其子规划	12月7日-13日	函评	党政办及相 关职能部门	方亮
2	“十四五”学院 专业建设规划	12月7日-13日	函评	各二级学院	方亮
3	学籍清理、人才培养 模式研究、档案建设、 信息化提质改造、完 善教学质量监控体系	12月8日	查阅资料 查看现场	教务处 党政办 信息中心 质评中心等	周蓓蓓
4	教学大纲	12月9日-15日	函评	各二级学院 (部)	方瑜
5	实践教学体系	12月10日	查阅资料	各二级学院 (部)	肖珍
6	2020-2021 学年第二 学期课程考核资料及 2021 届本科毕业设计 (论文)	12月14日	查阅资料	各二级学院 (部)	方瑜
7	工作量计算与考核办 法、“五定”改革、师 资引进与培训	12月17日	查阅资料 座谈交流	人事处等	何谋海
8	校园文化建设 校园环境改造	12月20日	查看现场	后勤处等	肖珍

各专项检查具体要求详见检查方案，检查方案另附。

评建工作办公室

2021年12月6日